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2-035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12月1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联董事金红阳先生回避表决，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

公司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满足行权条件，13名激励对象自本公告日起至2013年12月6日止可行权300万份股票期权。对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意见，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指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津支行作为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资金的存储银行，并在该行开设专户进行专项管理。2012年12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该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实意见；
4、公司独立董事有关独立意见；
5、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6、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2-036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12月15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2年12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并在议案表决书上表决签字，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并对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具体意见如下：

公司13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其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2-037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伟星新材”）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13名激励对象自本公告日起至2013年12月6日止可行权300万份股票期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简述

1、2011年7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并及时将有关申请文件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备案。

2、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了修订。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后，2011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临时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

3、2011年12月5日，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4、2011年12月7日，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1年12月7日为授予日，向13名激励对象授予1,000万份股票期权，并于2011年12月21日办理完毕有关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工作。

5、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253,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该分红派息方案已于2012年4月20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有关规定，2012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17.39元/股调整为16.59元/股。

二、关于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说明

经核查，公司13名激励对象均满足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行权条件	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的说明
1	根据《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合格。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对13名激励对象2011年度绩效情况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均为合格。
2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 （3）中国证监会认定的不能实行期权激励计划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任一情形。
3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选的； （2）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的； （3）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任一情形。
4	股票期权等待期内，公司各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不得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2〕858号审计报告，公司201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925.2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1,213.93万元，均高于授予日前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13,262.51万元和12,744.02万元。
	2011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10%； 以2010年净利润为基数，2011年的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2〕858号审计报告，公司2011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3.39%，201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1,213.93万元，比2010年增长24.70%。

综上所述，公司和激励对象已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权激励方案中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或禁止行权的情形。

三、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考核结果，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安排如下：

1、行权数量：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期权数量为获授期权总量的30%，1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总数为300万份。具体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本期可行权数量（万份）
1	金红阳	董事长、总经理	160	48
2	屈三炉	副总经理	120	36
3	施国军	副总经理	90	27
4	谭　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80	24
5	陈安门	财务总监	70	21
6	冯金茂	核心技术人员	60	18
7	郑敏君	办公室主任	60	18
8	李　斌	天津工厂厂长	60	18
9	王登勇	核心技术人员	60	18
10	王卫芳	财务部部长	60	18
11	许小春	浙江区域总经理	60	18
12	韩燕良	江苏区域总经理	60	18
13	方赛健	上海区域总经理	60	18
合计			1000	300

2、行权价格：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的价格为16.59元/股。

如果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以上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将作相应的调整。

3、可行权日：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日为自本公告日起至本期期权有效期止，即2012年12月19日起至2013年12月6日止的任意交易日。但不得为下列区间日：

（1）定期报告公布前30日，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定公告日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内。

（2）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内。

（3）重大交易或重大事项决定过程中至该事项公告后2个交易日。

（4）其他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至公告后2个交易日。

上述“重大交易”、“重大事项”以及“可能影响股价的重大事件”，为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的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

4、参与股票期权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告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满足情况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13名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2011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为合格，且满足其他行权条件，可以按照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规定行权。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规定的不得行权的情形。

2、本次可行权的13名激励对象符合行权资格条件，其作为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全部行权条件均已满足，同意公司激励对象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并对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13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同意其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内行权。

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就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后第一次可行权的相关事宜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伟星新材激励对象本次行权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各项规定；各激励对象被授予股票期权的数量、本次可行权的数量以及行权价格的确定均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各激励对象本次行权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规定的条件。公司各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日行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

八、行权资金的处置安排

行权所募集的资金将存储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行权是否可能导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可行权数量为300万份，其中144万份为核心技术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可行权数量。全部行权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5,340万股增至25,640万股，社会公众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25.29%，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十、激励对象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来源和缴纳方式

公司对激励对象本次行权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实行代扣代缴方式。

十一、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处理方式

激励对象符合行权条件，必须在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完毕，在行权期内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十二、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经披露的激励计划的差异

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与已经披露的激励计划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三、第一个行权期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股权激励费用应当根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在等待期内摊销，并计入管理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假设本次可行权的300万份股票期权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将增加300万股，股东权益将增加4,977万元，将影响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下降1.18%，净资产收益率下降0.38%。

十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有关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实意见；
5、北京市博金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2-038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1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3月8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340 万股，发行价格为17.9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139,29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98,686,549.02元。公司原拟募集资金486,000,000.00元，超募612,686,549.02元。以上资金由开设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的公司募集资金总专户统一管理。

经2012年12月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过，公司使用17,821.14万元超募资金投资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公司”）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12月8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指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津支行（以下简称“重庆农行”）31-141401040005274账户为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资金的管理专户。2012年12月18日，重庆公司、保荐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与重庆农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重庆公司已在重庆农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31-141401040005274，截止2012年12月17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重庆工业园一期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17,821.14万元，该资金将由公司根据该项目的投资进度安排和实际需要，不定期从其募集资金总专户向该专户划入。

二、重庆公司与重庆农行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东北证券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重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东北证券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重庆公司与重庆农行应当配合东北证券的调查与查询。东北证券每季度对公司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四、公司授权东北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陈杏根、牛旭东可以随时到重庆农行查询、复印专户的资料；重庆农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重庆农行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东北证券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重庆农行查询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重庆农行按月（每月 10日之前）向重庆公司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东北证券。重庆农行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重庆公司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重庆农行应及时通知东北证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东北证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东北证券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重庆农行，同时向重庆公司、重庆农行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重庆农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东北证券出具对账单或向东北证券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东北证券调查专户情形的，重庆公司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东北证券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12-039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2年12月18日接到控股股东伟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星集团”）的通知，获悉伟星集团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51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91%）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为其控股子公司云南江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该行的贷款提供担保，质押期限自2012年12月18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本次股权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2年12月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伟星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9,8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9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伟星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9,88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99%。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12月19日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2-03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2月 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2年12月 15日以书面、传真、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汪海董事长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规则》；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规则》；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十五项制度全文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编号：2012-041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转制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事项的函》，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号）的规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日前全面完成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转制后，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保持不变。

根据《财政部 证监会 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合同及各项法律文件，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将不视为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原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客户不需召开股东（大）会或履行类似程序对相关事项做出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2178　证券简称：延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2-061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2年12月17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黎明先生的通知，胡黎明先生将其直接持有的高管锁定股23,903,000股，无限售流通股1,097,000股，合计2500万股质押给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为其向中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信托融资提供质押担保。上述股权已于2012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股权质押期限自股权质押登记之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截至本公告日，胡黎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870,720股（23,903,040股为高管锁定股，7,967,680股为无限售流通股），通过上海延华高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5,370,72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7,241,4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3%；累计已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5,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7.18%，占公司总股本的18.60%。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 12月18日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2年第三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信稳定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881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7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12月13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54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33,596,223.6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236,601.2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5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2年度的第3次分红。	

注：《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季度至少分配一次，每年最多分配12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可分配收益的90%。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每10份中信稳定双利债券应分配金额为0.236元。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2年12月26日
除息日	2012年12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12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12年12月26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12年12月2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12年12月28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2年12月27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系统、移动客户端）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ecitic.com	95558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beijing.com.cn	95526
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pingan.com	95511-3
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62528（北京、上海）、96528（其他地区）
13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dccb.com	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1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6228
1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zbank.com.cn	400-888-8508
16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lsbchina.com	400-699-6588
17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kbchina.com	96558（武汉）、400-609-6558（全国）
1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6098、400-869-6098
19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20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txsec.com	010-66045678
2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400-888-8666
2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com.cn	400-888-8108
2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2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400-888-8111、95565
2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58
2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2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021-96250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2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ywg.com	95523、4008895523
3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400-888-8123
3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3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400-800-1001
33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400-809-6096
34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www.bigsun.com.cn	0571-96598
35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csc.com	400-888-1551
36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wlzq.com.cn	400-8888-133
37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38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hzq.com	400-651-5988
3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40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400-666-1618
41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xwt.com.cn	0532-96577
4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0512-33396288
43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400-800-8899
44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gws.com	400 -666 -6888、0755 -33680000
4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10108998、95525
46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zs.com.cn	020-961303
4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400-600-0686
48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jzq.com.cn	025-83364032
49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962518.com	021-962518
50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51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400-888-5288
52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pingan.com	400-881-6168
53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azq.com	0551-96518、400-809-6518
54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hzq.com.cn	95563
55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zq.com	0731-4403319
56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gzq.com.cn	0769-961130
5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0371-967218、400-813-9666
58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59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ongone.com.cn	400-888-8588
60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ht.com.cn	0471-4961259
6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stock.com	0791-6285337
62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ysec.com	400-800-0562
63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www.qlzq.com.cn	95538
64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0755-83199511
65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fcsc.cn	0755-25832523
66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400-888-8228
67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400-886-6567
68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lions.com	400-188-3888
69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7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71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fzq.com.cn	0591-96326
72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lzqgs.com	0931 -4890619、4890618、4890100
73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74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tsec.com	0571-96336
75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76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400-666-2288
77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e5618.com	400-889-5618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第二十九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2月19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债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2年10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债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债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2年12月13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2年度的第3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债券A/B	华夏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001（前端）、001002（后端）	001003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0	1.06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47,446,955.15	43,851,660.0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下属分级基金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0	0.20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2年12月24日
除息日	2012年12月2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2年12月2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NAV）确定日为2012年12月24日，该部分基金份额将于2012年12月25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2012年12月26日起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注：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2年12月25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权益登记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2投资者通过任一销售机构按基金交易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交易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

3.3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客户服务电话查询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包括网上交易系统、移动客户端）办理变更手续。本次分红方式将以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4销售机构及咨询方式

销售机构名称		网址	客户服务电话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www.ChinaAMC.com	400-818-6666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icbc.com.cn	95588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abchina.com	95599
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oc.cn	95566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cb.com	95533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comm.com	95559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hina.com	95555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ecitic.com	95558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pdb.com.cn	95528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ib.com.cn	95561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ebbank.com	95595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mbc.com.cn	95568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psbc.com	95580
1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beijing.com.cn	95526
1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xb.com.cn	95577
1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gdb.com.cn	400-803-8003
1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pingan.com	95511-3
1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bcb.cn	962528（北京、上海）、96528（其他地区）
19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shrcb.com	021-962999
20	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jrcb.com	96198
21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qdccb.com	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22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sbank.com.cn	400-889-6588（安徽省外）、96588（安徽省内）
2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czbank.com	95527
24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dongguanbank.cn	0769-96228
25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zbank.com.cn	400-888-8508
26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njcb.com.cn	400-889-6400
27	临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lsbchina.com	400-699-6588
28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wzbank.cn	96699（浙江和上海地区）、0577-96699（其他地区）
29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kbchina.com	96558（武汉）、400-609-6558（全国）
3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jsbchina.cn	96098、400-869-6098
31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bankofluoyang.com.cn	0379-96699
32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uccb.com.cn	0991-96518
33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www.hebbank.com	400-612-9999
34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www.txsec.com	010-66045678
3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tja.com	400-888-8666
3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c.com.cn	400-888-8108
3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uosen.com.cn	95536
3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wone.com.cn	400-888-8111、95565
3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f.com.cn	95575
4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s.ecitic.com	95558
4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hinastock.com.cn	400-888-8888
4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ec.com	021-96250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43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ywg.com	95523、4008895523
4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xyzq.com.cn	400-888-8123
45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95579.com	95579、400-888-8999
4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ssence.com.cn	400-800-1001
4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swsc.com.cn	400-809-6096
48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www.bigsun.com.cn	0571-96598
49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csc.com	400-888-1551
50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wlzq.com.cn	400-8888-133
51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yzq.com.cn	95578
52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bhzq.com	400-651-5988
5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tsc.com.cn	95597
5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i618.com.cn	400-666-1618
55	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xwt.com.cn	0532-96577
56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xzq.net.cn	400-888-8993
57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wzq.com.cn	0512-33396288
58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indasc.com	400-800-8899
59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6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foundersc.com	95571
61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gws.com	400 -666 -6888、0755 -33680000
6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ebscn.com	10108998、95525
63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zs.com.cn	020-961303
6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nesc.cn	400-600-0686
65	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njzq.com.cn	025-83364032
66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962518.com	021-962518
67	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sdzq.cn	400-698-9898
68	大同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www.dtsbc.com.cn	400-712-1212
69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lsc.com.cn	400-888-5288
70	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stocke.com.cn	967777
71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pingan.com	400-881-6168
72	华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azq.com	0551-96518、400-809-6518
7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ghzq.com.cn	95563
74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zq.com	0731-4403319
75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dgzq.com.cn	0769-961130
7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ccnew.com	0371-967218、400-813-9666
77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uodu.com	400-818-8118
78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longone.com.cn	400-888-8588
7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bocichina.com.cn	400-620-8888
80	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ht.com.cn	0471-4961259
81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gsstock.com	0791-6285337
82	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x168.com.cn	400-888-8818
8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ysec.com	400-800-0562
84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www.qlzq.com.cn	95538
85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sco.com.cn	0755-83199511
86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fcsc.cn	0755-25832523
8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jyzq.cn	400-888-8228
88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www.avicsec.com	400-886-6567
89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lions.com	400-188-3888
90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ebon.com.cn	400-888-8128
9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westsecu.com	95582
92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fzq.com.cn	0591-96326
93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hlzqgs.com	0931 -4890619、4890618、4890100
9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www.cicc.com.cn	010-65051166
95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tsec.com	0571-96336
9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fsc.com.cn	021 -32109999、029 -68918888
97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ubssecurities.com	400-887-8827
98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hina-invs.cn	400-600-8008、95532
99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zszq.com	400-102-2011
100	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xzsec.com	400-881-1177
101	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rxzq.com.cn	010-88086830
10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www.jhzq.com.cn	400-666-2288
103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e5618.com	400-889-5618
104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cnhbstock.com	400-820-9898
105	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www.xmzq.cn	0592-5163588
106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ajzq.com	021-63340678
107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hrsec.com.cn	010-58568118
108	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www.tfzq.com	028 -86711410、027 -87618882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九日